拜會夏寶龍 匯報工作計劃及港法治領域最新發展

林定國：將更好發揮普通法優勢

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昨日在北京會見了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林定國表示，他向夏寶龍主任匯報了是次訪京的情況和工作計劃，以及香港特區法治相關領域的最新發展。他感謝夏寶龍的鼓勵和支持，律政司會繼續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更好運用香港作為國家之內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的優勢，發揮好香港的作用，配合國家所需，更主動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民族復興大業發揮更好作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林熹

林定國於本周一開展上任後首次訪京行程。他昨日下午在北京會見傳媒總結5天的行程時表示，他昨日上午拜會了夏寶龍，並向夏寶龍主任匯報了他們訪京的情況和工作計劃，以及香港特區法治相關領域的最新發展。

他表示，非常感謝夏寶龍的鼓勵和支持。律政司會繼續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更好運用香港作為國家之內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的優勢，發揮好香港的作用，配合國家所需，更主動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民族復興大業發揮更好作用。

與11部委領導會面感重視

林定國表示，在過去5日緊湊的行程中，他和隨行人員共與11個部委的領導會面，得到非常高規格的接待，充分感受到中央對特區和律政司的重視和信任，以及貫徹落實「一國兩制」的決心。

「我們向他們介紹香港法治情況和律政司重點工作的進展，包括維護國家安全以及加強香港法律專業服務等各方面的事宜。」他透露，大家圍繞着多項議題進行了深入及具體的討論，例如粵港澳大灣區內完善內地與香港特區法律規則銜接、機制對接、人才連接；香港與內地民商事相互司法協助的優化和實踐；加強兩地法律人才交流，更好地利用香港培訓涉外法治人才和國際公法人才等。就大家關心的議題，各部門與律政司已經為進一步落實相關工作制定了具體和針對性的短、中、長期的目標。回港後他會和同事馬上展開跟進工作，爭取盡快取得成果，並適時向大家公布。

港可為國培育涉外法律人才

林定國強調，律政司在他的領導下會上下齊心、團結一致，在「一國兩制」的方針下，令香港更好運用作為國家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的優勢，為香港帶來更安定的環境，為市民製造更多的機會和希望，令香港更繁榮、更穩定。

對香港法律界能如何助力「一帶一路」的發展，林定國指出，香港是國家唯一實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轄區，擁有很多優秀的法律人才，「我們的法律專業人士應該盡量多爭取機會，包括與內地法律界朋友合作，把香港打造成我們常提到的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同時，香港擁有很多具備涉外法律經驗的法律人才，可以為國家培養涉外法律人才作出貢獻。

被問及今次訪京行程有沒有討論到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相關議題時，林定國表示，在是次訪京期間，他和各個部門都討論過國家安全這一重要課題，而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香港的憲制責任。「所謂的時間表其實只有一個，就是一定要盡快完成，這也是行政長官、保安局局長和我多番強調的。」

◆6月2日上午，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在北京會見香港特區律政司司長林定國一行。

何永賢：獲中央肯定支持 續鼓勁紓房屋問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房屋局局長何永賢周二帶同房屋局團隊訪問北京，連日來先後與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等多位中央領導、部委首長會面。何永賢昨日在北京會見傳媒總結行程時表示，是次行程是她接任房屋局局長以來首次訪京，拜訪了很多不同機構，收穫豐富。其間，夏寶龍主任非常肯定和支持房屋局的工作，切實了解香港的房屋事務，亦表達了中央的肯定和支持，令訪京團隊備受鼓舞，定會加把勁、繼續努力工作，並希望能與各部委保持聯絡或定期會面，共同探討住屋需要、城市發展等，讓市民安居樂業。

在昨日最後一天訪京行程，何永賢與北京市副市長談緒祥會面，交流城市發展等。她說，每個現代城市都面對人口流動帶來的問題，包括居住需要、社會設施配套等，與世界各地城市一樣，香港也需要探討如何面對、如何規劃。

提到日前拜會夏寶龍時，何永賢表示，自己向夏寶龍主任匯報了房屋局目前的工作，包括以過渡性房屋、「簡約公屋」和很多資助房屋等一籃子策略增加房屋供應等，而夏寶龍主任對有關工作表達了中央的肯定和支持。

她此行又拜會了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部長倪虹。她說，自己與倪虹同樣非常關心房屋事務，有很多共同方向可一起研究，認為就算每個城市都有其獨特之處，但要照顧的住屋需要都是一致，如長者、青年置業、基層等。

內地經驗為港建「簡約公屋」提供參考

談到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際司副司長潘江的會面，何永賢表示，潘江分享了國家在經濟發展方面的情況，並對香港作為橋樑的角色和作用、將來如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有很多交流。

何永賢在是次行程中還到訪了中關村的大型展覽及會議建設，考察有關「組裝合成」（MiC）等快速、創新的建築方法，又到訪了另一個採用科技建設房屋的社區，了解如何於約9個月內建造1,500個單位等。她認為這些對特區政府接下來會興建的「簡約公屋」等有很大參考價值。

◆何永賢考察通州區北小園小區。

粵港簽備忘錄 推動兩地養老合作

香港文匯報訊 廣東省民政廳廳長張晨、香港特區政府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菡於本周一在香港分別代表粵港兩地共同簽署《關於共同推進粵港兩地養老合作的備忘錄》（「備忘錄」），進一步推動粵港兩地養老服務領域交流合作與優勢互補，提升兩地長者生活品質。廣東省民政廳負責人前日表示，下一步將與香港特區政府在養老服務產業、人才、項目、標準化等方面深入合作交流，共同推進兩地養老服務合作實現跨越式發展，讓廣大灣區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

日前在「備忘錄」簽署後，廣東省民政廳一行前往香港相關社會福利機構實地調研，並與香港特區政府勞工及福利局、社會福利署座談，就進一步推進粵港養老深入合作進行溝通交流。

廣東省民政廳前日在其網站發文表示，近年廣東全面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將「大灣區養老」融入粵港澳協同發展空間，聯動推進粵港澳大灣區養老事業與產業協同發展，並對港澳服務提供者來粵興辦養老機構在市場准入、土地供應、稅費減免、財政補貼、購買服務等方面與內地機構享受同等待遇。

在支持跨境養老方面，大灣區各市民政部門積極落實便利港澳居民在粵養老的相關政策。目前，廣東省內有7家香港服務提供者開設或運營的養老機構，其中兩家參與香港社會福利署推行的「廣東院舍住宿照顧服務計劃」。

在人才培養方面，自2012年與港澳地區建立溝通機制以來，廣東省民政廳每年定期組織省內養老機構管理人員及養老護理員赴港實地培訓。在標準化建設方面，廣東省民政廳先後出台了《養老機構認知症老年人生活照顧指南》、《旅居養老服務總則》、《旅居養老基地設施建設和運營管理指南》和《養老機構探訪管理規範》4項標準，被納入首批110項標準「灣區標準」清單。

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訪高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藍松山）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成員昨日應司法機構的邀請，到高等法院大樓參觀，並與司法機構人員會面。委員會委員、民建聯司法及法律事務發言人周浩鼎建議司法機構成立獨立贍養費管理局，方便市民向對方處理贍養費欠款事宜，相信這樣能有效減輕司法機構在贍養費訴訟中的負擔。

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主席廖長江、副主席容海恩，以及委員謝偉俊、周浩鼎、梁子穎、陳曼琪和簡慧敏昨日到高等法院大樓參觀。他們首先與特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張舉能、高等法院首席法官潘兆初和司法機構政務長梁悅賢會面，就共同關注的議題交換意見，包括司法機構在使用科技的最新進展、法院案件排期時間過長的問題、法官及司法人員人手不足和《家事訴訟程序條例草案》的相關事宜等。

在張舉能引領下，議員其後觀看多項有關科技應用的示範，包括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遙距聆訊、電子文件冊，以及在法庭聆訊中的數碼提證功能和證物處理，了解到法庭透過善用科技提升運作效率，以及增加法庭程序的透明度，以加強公眾對司法程序的信心。

周浩鼎倡設贍養費管理局

周浩鼎其後表示，他在會面中建議司法機構成立獨立贍養費管理局，方便市民向對方處理贍養費欠款事宜，又建議司法機構透過轄下家事法律程序法庭使用者委員會，吸納更多具處理家事糾紛經驗的成員，及加強諮詢，更能廣納一般市民的意見，又希望在日後將更新的家事訴訟規則上做到更有效率服務一般市民使用者，減輕他們在整個家事訴訟程序中的困擾。

他又鼓勵司法機構對海外加強宣傳香港的法治優勢，鞏固香港的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中心地位。

北諮會4小組委員名單出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特區政府昨日公布北部都會區諮詢委員會轄下4個小組委員會的組成（**見表**）。北諮會主席、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昨日表示，「北部都會區」計劃涵蓋土地房屋、產業發展、交通基建等多個領域。成立4個小組委員會，讓北諮會可以更廣泛、更深入聆聽社會各界就不同議題的意見，共同推動「北部都會區」的全面可持續發展。

特區政府今年2月成立由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擔任主席並由專家及社會人士組成的北部都會區諮詢委員會，為推展「北部都會區」出謀獻策。昨日公布組成的4個小組委員會分別為規劃、土地及環境保育小組委員會，產業發展小組委員會，運輸及其他基建設施小組委員會，推廣及公眾參與小組委員會。

該4個委員會將分別由發展局局長、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運輸及物流局局長、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任主席，並設非官方委員及官方委員，包括多名立法會議員、鄉議局代表、學者、專家及地區人士等。

4個小組委員會成員名單

規劃、土地及環境保育小組委員會

主席 發展局局長

非官方委員

蔡洪濱	陳克勤	陳恒鑌
陳月明	陳冠華	方 舟
葉劉淑儀	葉文祺	高秉強
林健鋒	林群聲	林筱魯
劉業強	劉國勳	龍漢標
馬紹祥	謝偉銓	黃煥忠
易志明	葉中賢	張欣宇

增補委員

陳澤斌	陳建業	陳元敬
趙錦權	李建華	梁美儀
盧曉楓	楊惠文	百 瑞

官方委員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北部都會區籌備辦公室主任
規劃署署長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地政總署署長 環境保護署署長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產業發展小組委員會

主席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非官方委員

蔡洪濱	陳早標	陳月明
陳冠華	陳 鷹	邱達根
蔡冠深	周浩鼎	方 舟
胡章宏	葉劉淑儀	葉文祺
蔣鐵峰	高秉強	劉國勳
陸頌雄	史立德	田北辰
謝偉銓	黃煥忠	黃英豪
任景信	易志明	葉中賢

增補委員

莊子雄	駱百強	葛珮帆
袁美儀	張建華	

官方委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副局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
北部都會區籌備辦公室主任

運輸及其他基建設施小組委員會

主席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非官方委員

陳克勤	陳恒鑌	陳月明
邱達根	方 舟	葉劉淑儀
葉文祺	林筱魯	劉國勳
盧偉國	陸頌雄	馬紹祥
田北辰	任景信	易志明
張欣宇		

增補委員

卜國明	張子仲	劉文君
梁啟元	呂志宏	曾慧珊
張 煒		

官方委員

運輸及物流局常任秘書長
運輸署署長
路政署署長
北部都會區籌備辦公室主任
運輸及物流局副秘書長1
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務)2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副秘書長（2）

推廣及公眾參與小組委員會

主席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非官方委員

陳早標	陳克勤	陳恒鑌
陳月明	葉劉淑儀	林筱魯
劉國勳	馬紹祥	史立德
張欣宇		

增補委員

湛家雄	黎漢群	李冠洪
梁家永	梁秉堅	廖宇軒
文灼非	沈豪傑	

官方委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北部都會區籌備辦公室主任

資料來源：政府新聞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